

债券代码：256513.SH

债券简称：24 南阳 01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南阳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变更董事长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安证券”）作为南阳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24 南阳 0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关注到 2026 年 8 月 28 日南阳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披露了《南阳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董事长的公告》。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上述债券的募集说明书、《南阳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南阳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现就发行人变更董事长的事项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华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具体情况如下：

一、债券基本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南阳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24〕2872 号），发行人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 5 亿元的公司债券。

2024 年 11 月 20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南阳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债券简称“24 南阳 01”，债券代码“256513.SH”）。本期债券发行规模 5 亿元，期限为 10 年期，附第 3 年末、第 6 年末、第 9 年末发行人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24 南阳 01”尚在存续期内。

二、基本情况

发行人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发布《南阳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董事长的公告》，披露了发行人变更董事长事项的情况，具体内容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1.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公司原董事长王文东的基本情况如下：

王文东，男，1970 年 2 月出生，汉族，河南南阳人，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1 年 4 月参加工作，历任南阳市交通运输管理局总党委委员、工程师；南阳市水利局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南阳市发改委党组成员、纪检组长；南阳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现任南阳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2.人员变动的决策程序

根据南阳市人民政府《关于王稚等 6 人职务任免的通知》（宛政任〔2026〕10 号），免去王文东的南阳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任命马飞为南阳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根据南阳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免去王文东的南阳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选举马飞为南阳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3.新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公司新任董事长马飞的基本情况如下：

马飞，男，1973 年 10 月出生，汉族，河南淅川人，研究生学历，中级会计师。1991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淅川县香花镇党委副书记、人大主席、镇长，淅川县九重镇镇长，淅川县毛堂乡党委书记，淅川县九重镇党委书记，淅川县政府副县长，淅川县委办公室主任，南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党组成员、市企业服务中心党支部书记、主任，南阳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南阳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南阳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南阳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二）影响分析

本次发行人变更董事长的事项系公司正常人事变动，发行人职能和业务范围均无变化，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偿债能力及公司治理结构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上述人员变更后发行人治理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发行人保证所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并按照相关规则的规定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本次发行人变更董事长的事项属于正常人事变动，预计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偿债能力及公司治理结构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发行人已发行未到期债券的本息偿付产生不利影响。

华安证券作为“24 南阳 0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华安证券后续将持续密切关注发行人变更董事长事项的影响，对债券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上述债券的募集说明书、《南阳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南阳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阳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董事长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日